



大清法医

DAQING
FAYI

单洪俊 著

大清朝的公务员制度真是古怪！

小小仵作，竟要连替人申冤、做开颅手术、为皇帝接驾的事情也一起做？！

风靡**台湾**的古风推理经典
名列香港报纸华语小说周排行**前十名**

新浪小说网知名作家倾情奉献
不一样的大清第一悬案，诙谐刺激的尸说新语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大清法医

单洪俊 著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大清法医 / 单洪俊著. -- 贵阳: 贵州人民出版社,
2013.7

ISBN 978-7-221-11031-2

I . ①大… II . ①单…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52343 号

大清法医

Daqing Fayi

作者 单洪俊

责任编辑 张静芳 张忠凯 范春雪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4

发行热线: 010-59623775 010-59623767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mm × 1020mm 1/16

字数 364 千字 印张 20

ISBN 978-7-221-11031-2

定价 3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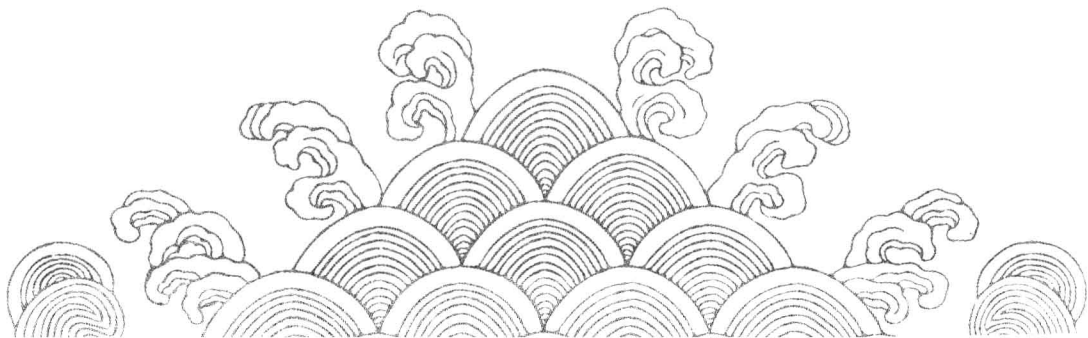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如发现图书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联系。



目 录

第一卷 冤魂索命奇案

第一章 我的祖先是仵作	1
第二章 县衙里的工作	8
第三章 欲加之罪	16
第四章 形势逆转	28
第五章 九曲冤魂吊死鬼	43
第六章 怨鬼索命	47
第七章 两年前的冤案	56
第八章 赵文墨就是凶手?	71
第九章 免死金牌	78
第十章 惊堂谜底	84
第十一章 野外奇遇	91
第十二章 现 代	100



第二卷 千锁奇案

第一章 骨	107
第二章 苏宝宝	118
第三章 信	127
第四章 千锁洞	136
第五章 嫌疑人	144
第六章 恐怖的回音壁	152
第七章 黑窝山老妖	163
第八章 伍拾怒拔千斤梁	173
第九章 仙人的大门	185
第十章 小 宝	194
第十一章 千锁奇案	202

第三卷 皇塔裂尸奇案

第一章 不太平凡的日子	211
第二章 孽 缘	226
第三章 不同寻常的杀人案	236
第四章 大宝错上女人身	244
第五章 皇 上	256
第六章 下 狱	270
第七章 国泰的阴谋	282
第八章 弑 君	294
第九章 龙	311



第一卷 冤魂索命奇案

第一章 我的祖先是作作

“古小东，你的电话！”

“谁啊，大半夜的。”古小东睡眼惺忪地来到了电话旁。

“小东，小东，我成功了，我终于发现了穿越到古代的方法。”

“神经病！”古小东将电话放下，一听电话里的声音就知是小宝，小宝与自己年龄相仿，从小一起玩到大，成天脑袋里都是一些稀奇古怪的想法，什么外星人，什么回到过去，什么鬼啊怪啊之类的，凡是不现实的东西他都研究。

千万别让老娘知道，她如果知道我又和小宝混在一起，非要唠叨个三天三夜不可！

这个时候电话又响了起来，古小东不耐烦地拿起电话，低声骂道：“王八蛋，你知不知道现在几点了，现在已经两点了！我手机关机就是为了不让你这个王八蛋半夜骚扰我，你没完了是不是？”

“小东，我真的成功了。我将会名垂千古，我将会载入史册！”

“我看你是疯了，再打电话我可要你小命！”

“等等，别挂电话，我现在就在我家门口，我将我老爸的车开出来了。”

“大哥，你有驾照吗？”

“快出来吧，我等不及了。”

古小东向窗户外面瞅了一眼，果然一辆黑色的捷达车停在外面，小宝在车里

面穿着黑色的皮大衣，手里拿着手机，像鹅一样伸长脖子向自己家的窗内看。

古小东叹了一口气：这个家伙！

古小东将外套胡乱套在身上，然后悄悄地打开门走了出去。

古小东和小宝都是医学院的学生，两个人是非常要好的朋友，可是小宝由于太过顽劣，所以被学校开除，不过这并没有让小宝放弃自己的研究，最可怕的是小宝的父母还非常支持小宝，可能他的父母想法都比较超前。伟人都是从一些不寻常的举动开始迈向成功的，小宝被退学也许就是不寻常的第一步。

古小东，医学院临床系的学生，学习一瓶子不满半瓶子晃荡，家中世代都行医，而且这个行医不同寻常，祖祖辈辈都是法医。他从小耳濡目染，所以就算在大学里面不学习，自己也能混个及格。书本上的知识对于小东来说太过枯燥，理论考试总是刚刚及格，但是临床考试的时候，那娴熟的解剖技巧有时候连老师都要汗颜三分。而且在解剖课上，学生总要对眼前的尸体有所忌讳，但是古小东却好似与尸体成了朋友一般，驾取得轻车熟路。

这不仅仅是一种天赋，更像是一种诅咒吧。

古小东知道不仅仅自己的父亲和爷爷是法医，爷爷的父亲和爷爷也是法医，但在当时被称为仵作，而爷爷的爷爷的父亲和爷爷也是仵作，他的家族第一代当起仵作的祖先恐怕要追溯到乾隆年间，那是一个传奇的仵作，在当时可谓是名噪一时。他名为古铜，外号人送“鬼羽子”。古铜出身贫寒，原是大字不识一个的农民，传说他机缘巧合之下遇到了神仙，传授了他洞察人体之术，后来古铜凭借这门本事当上了仵作，并且侦破了许多案件。不过后世的传说归传说，这世界上哪里有什么神仙，不过还有传说说这古铜虽然破案如神，却喜欢喝酒，有时候喝得醉醺醺的，就连自己会破案也不知道，甚至有的时候还被当地的人当成了傻子。总之他是个非常奇怪的人。

小宝的唠叨古小东是一个字也没听进去，当小宝将车开到自己家的库房的时候，他将古小东拉下了车。

“就是这里，我们快走两步！”小宝不停地催促着。

“到底是什么鬼东西？如果是一堆垃圾，我可饶不了你。”古小东依然在打着哈欠。

“到了，到了，就是这里。”小宝按了一下手中的遥控按钮，车库的门缓缓地拉了上去，刺眼的灯光射了出来。古小东用手挡住眼睛，待适应了光线，眼前俨然出现一张床，床上插满了各种颜色的线，线连接着各种形状的机器，构造十分复杂。

这床看起来总让人觉得有些恐惧，难道这个家伙要解剖古小东不成？古小东

浑身打了一个冷战。

“喂，怎么样？刚刚我在路上跟你说的就是这个东西。”

“刚刚你在路上跟我说什么了？”古小东刚刚想着自己的事情，根本没有将小宝的话听进耳朵里面。

“我说的就是这个，意识穿越仪！现在有请我们重要的科研人物登场！当，当，当当！”

只见房门微微推开，一个带着厚厚的玻璃眼镜、满头灰白色蓬乱的头发、一身肮脏的灰色大褂、手中拿着一个遥控器的中年男人出现在古小东的眼前，他就是小宝的爸爸大宝。这两个人真是一对活宝，都不务正业，唉，真让小宝的妈妈大宝的老婆辛苦极了，要拼命赚钱养活两个活宝不说，还要供他们搞不着边际的试验。

“小东，躺在床上，我们的试验马上就开始了。”

“我？我可不。”古小东拼命地摇着头，生怕躺在床上之后再醒不过来。

“大宝爸爸，我们将他绑在床上吧。”小宝说道，大宝竟然也同意地点了点头，这究竟是什么父亲啊！

古小东刚要跑，却被这对父子强行架到床上，并用床上的捆绑绳索绑了个结实结实。

“喂！你们！这床是从哪里来的，怎么还会有绳索！”

“是我从精神病院里买来的，哈哈，小东，恭喜你成为第一个人类实验者！我们已经成功将小白鼠的意识送回到了几千年前。”

“什么！那小白鼠怎么样了？”

“几千年前，小白鼠还没有被驯化之前是一种名叫狼鼠的凶猛鼠类，当小白鼠穿越了一遭之后，它突然狂性大发，恢复了驯化之前的凶猛意识。”

“大宝叔！你确定不是小白鼠疯了？”

大宝用手托起自己的下巴，喃喃地说道：“也会有这个可能，为什么我没有想到？对了，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我才会让你做人类的实验者，试验一下到底是疯了还是真的穿越到过去了。”

“喂，我看你们是疯了，快放我下来，救命啊！”古小东大声地呼救着，可是大半夜的却根本没有人听得到。

“别叫啦，一会把你阿姨吵醒就不好办了。你放心，我们只会把你的意识送回过去，仅仅有几个小时，你就会回来的，这是我与法国的科学家罗兰交流过的结果，他已经成功地将人的意识送回到了几千年前的罗马教皇时代。”

“你说的是前两天上过电视的疯子罗兰？他搞试验最后将自己的病人搞成了

植物人！我的妈呀！”

“喂，现在你仔细地听我说，不然你可能会永远地回不来。”大宝说道。

古小东知道木已成舟，虽然仍拼命地在床上挣扎，不过却安静了下来听着大宝的话。

“你的穿越属于意识流穿越，就是你的人还在这里，不过你的意识会穿越到过去。原理就是你的大脑会不断地发出电磁波，我们用这个放大器，看，就是这个东西，将你的电磁波放大，然后将你的电磁波放到这个电磁加速脉冲中，对，就是这里，进行加速，然后再用这个，这个东西可不好弄，这是铀同位素，用来进行放射性加速，这个时候你的脑电波已经超过光速，就会穿越时间回到过去的某一个点。接下来很重要，当它到达那个点的时候，再反射到你的脑细胞中，你的脑细胞开始接受这种讯号，接着就是同步装置，就是这个东西，它可以让你穿越过去的脑电波与现在的你进行同步，然后你就可以在持续的时间内看到过去的事物。同步的时候你的意识有可能会附着在猫狗身上，也有可能落在猪的身上，因为人的脑电波比较强，所以很难附着在人的身上，不过也会有另外一种可能，因为你的祖先的磁场与你的磁场比较匹配，脑电波频率也会接近，你很有可能会附身到你的祖先身上，这也会让你的祖先失去一段意识。要是你的祖先有一点点弱智就会更容易。好了，你听明白了吗？对了，我的祖先姓灵，这个姓在中国只有一脉，而且一定是独子，所以你若遇到这个姓的人那一定是我的祖先，帮我带个好！啊，对了，我们家族有个习惯，就是爱吃青豆，遇到我家的祖先就说我们家的暗号是‘我爱吃青豆’。”

古小东摇了摇头，突然大喊道：“救命啊！杀人了！快救救我！”

大宝和小宝一同摇了摇头，笑道：“叫吧，大声地叫吧，没有人会来救你的！嘿嘿，嘿嘿！”

大宝拿起手中的遥控器，对着古小东按了一下，这个时候古小东只见眼前一闪！

太阳出来了！

刚才那个梦还真是恐怖，唉！看来以后得离小宝远点，说不定哪天真的将我当成了小白鼠，到时候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古小东懒洋洋地伸了个腰，恍惚地看着窗外，今天的天气真是好，干点什么呢？

“妈，我早上想喝点牛奶，然后我出去踢会儿足球。妈？你走了吗？”

“小兔崽子，你还要睡到啥时候，日上三竿了！现在还不快去农田里干活，你

要等到什么时候？”说罢，一个穿着麻布衣服的中年女人冲了进来，手里拿着荆条狠狠地抽在古小东的身上。古小东吃不住痛，躲在床下蜷缩成一团，大叫道：“你是谁啊！干吗打我！”

那中年妇女听完一愣，老泪纵横：“瞧我儿啊，傻得连他亲娘都不识得，这可怎么办是好啊？俺的命苦啊，生下了你这么个呆傻的儿！哎呀，老天爷啊！”

古小东一看，自己的身上穿着一条粗糙的灰色短裤，上身赤裸着，再看那房间，十多平方米，却是青砖石瓦，木凳草席，眼前的中年女人更是一副古代人的打扮。

古小东一惊，难道自己真的被送到了古代？难道真的附身到了一个傻子祖先的身上了？

我的妈呀！只是从小说里看见过穿越这种东西，没想到自己真的穿越回来了。大宝说过，穿越只有几个小时的时间，还是赶快看看古代到底有什么东西。对了，我现在必须要知道自己的名字，眼前的正是我祖先的老娘，不妨问问她。

“娘，我叫什么名字？”

老娘一听，神情更是大变，整个人倒在地上哭得死去活来。

“我的儿啊，现在傻到连自己的名字都不记得了。怎么办是好啊！”

古小东一听懵了，现在真是不知道怎么办才好，看见地上有一双草鞋，应该是自己的，于是他穿上草鞋，不过走在本就不平的地面上十分扎脚，他忍着疼痛走到了屋外。

刚刚走出屋外，忽然听到一个中年大汉喊道：“小弟，你怎么还在这里？哎，你就别气老娘了，今天我给你找了个差事，你快跟我来吧。”

古小东左顾右盼，看周围只有自己一个人，便用手指指了指自己的鼻子问道：“小弟？你在叫我吗？”

“我这傻弟弟，哎，赶快跟我走吧。”

古小东稀里糊涂地跟着中年大汉走着：“大哥，我们这是要去哪里？”

“傻弟弟，我是你二哥，大哥在农田里干活呢。我今天要带你去县衙里谋个差事，哎，到了那里你好好干，不然老娘真的让你去当太监了。老娘说了，当太监好歹也能给自己谋个生路，多亏大哥劝老娘，说你在宫里搞得不好，打破人家盘子碗之类的值钱的物件，不要了你的命才怪，老娘这才没有将你送到宫里当太监，不然你非断子绝孙不可。现在这个差事呢，虽然有点脏，但是还算是轻巧，赶上太平盛世，所以活儿倒是不多，拿的也不少，一个月五两银子。好好干，给县老爷当差，肯定是吃不了亏的。”

古小东一边走一边听着二哥说话，当太监，妈呀，难道这个年头找不到工作

就要当太监？还是现代的生活比较好，就算真的找不到工作，也不至于割了那玩意儿去谋生，想一想就让人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已经走了两个多小时的路程，古小东心想，怎么还不把我拉回去？算了，到了古代也蛮有意思的，就在这里玩玩也不错。

古小东又想，去县衙当差在现代岂不就是公务员吗？这个差事可不好找，我这二哥还真的不错，直接就给我找了个公务员的工作。

再走了一会儿就看见不远处有一道城墙，那城墙就如电视中所见的一样，灰黑色的石块，一块一块垒上去，带着浓重的历史厚重感，再看那沿街排开的店铺，玉砌雕栏，红瓷纸窗。一阵卤鸭的飘香，甚至女人的身上散发的胭脂的芬芳，无一不透露出古代的气息，此刻的古小东好奇心十足，就连街上卖烧饼的都要凑上去瞅两眼。

“小弟，饿了吧？伙计，来两个烧饼。”

卖烧饼的用纸包裹了两个烧饼。

“您拿好了，一共三文钱。”

“吃吧，等你吃完了咱们就进县衙。”

古小东其实只是好奇，所以凑上去看了看而已。他咬了一口烧饼，满嘴的糟糠味道，难以下咽，忍不住吐了出去。

“怎么了？武家烧饼可是咱们镇最有名的。”

“那个人是武二郎？”

“我这傻弟弟，你听说书听多了吧，武二郎是宋代的，我们现在可是大清盛世，你看，街上人人都扎着辫子。”

古小东一看，果然，街上所有的人都扎着辫子，有的穿金戴银，挺着肥得流油的大肚子，看来古代现代都一个样，有钱人都有啤酒肚。还有的人手持纸扇，傲骨铮铮，却一副皮包骨头的模样，看着卖馒头的流着口水，人家给他一个馒头，这个人却怒道：“君子不食嗟来之食！”

“小弟，那个人就是赵文墨，一天没有个正经，几次科举也考不中，也不谋个正经的差事，现在一天连顿饱饭也吃不上。县衙老爷认他有几分才学，请他当文案，可是这个家伙不识好歹，竟然婉言拒绝了县衙老爷的美意，说什么道不同不相为谋，话里话外的意思是说县衙老爷非清官，他自己却是个清高正直的君子。”

县衙老爷是个贪官？太好了，在他手下当差的话岂不是更加快活？古小东嘴角扬了起来，深感活在古代真是好，竟然直接就能找到一个这么美的差事。

这个时候，古小东忽然发现不知不觉中已经有几个人围着他看，而且这几个人都伸着手指头对着自己指指点点的，小声嘀咕着什么。

“看什么看？”二哥吼了一声，众人大笑散去。

街上的每个人穿的要么是灰袍子，要么是布衣裳，所以那个穿着绸缎金光闪闪的胖子看起来尤为扎眼，左手大拇指上带着一个成色非常好的扳指，脖子上挂着一条金链子，右手拿着一个鸟笼子，嘴里吹着口哨逗着笼中之鸟，看见古小东，眉毛一挑轻蔑地笑道：“哎哟，这不是古银和古铜吗？哎呀！今天古铜穿着裤子上街了？哈哈！他穿裤子啦！大家快看！”

随着那胖子的喊声，大家看着古小东笑了起来。

古小东才明白原来自己附身的就是第一代的佞倖先祖古铜，而且在众人的眼中古铜竟然是个不穿裤子上街的笑柄。他窘得有一个地缝都想钻进去。

古银上前施了个礼，表情极其不自然地说道：“李大官人，小人还有事情要办，先告辞了。”

“古捕快，最近我家出了点事情，还要麻烦您呢。”

古银刚走了两步，听李大官人一讲忙回头说道：“什么事情？小人愿效犬马之劳。”

“我家的猫最近吃肉吃得太多，走不动路，可恶的老鼠总是趁机偷我家的肉吃，能不能请古捕快帮帮忙，帮我把老鼠抓住？当然我也不会亏待你，抓住的老鼠都归你，那可是吃肉的老鼠，肥得流油。”

古小东知道这个李大官人正在作弄他们兄弟两个，于是走上前去说道：“我看你家最大的老鼠就在街上闲逛，不过这一身肥膘如果炖菜的话肯定腻得慌，不如烤着吃吧？”

古小东用手托着下巴，一边盯着李大官人一边说，意在指眼前的李大官人就是一只大老鼠。

看热闹的人越聚越多，大家哄笑起来，李大官人脸上挂不住，喝道：“你说什么？”

古银忙站出来说道：“李大官人，他脑袋有问题您又不是不知道，别跟他一般见识，这样，我抽个空就去您家抓老鼠。先告辞了！”

古银拉着古小东迅速地穿过人群快步走向县衙。

“小弟，平时你什么话也不说，成天跟个呆子一样，什么时候变得会拐着弯骂人了？哈哈，刚刚看那李大官人的表情，我真是打心底里舒服。”

古小东心想，这还不算什么，自己如果真要骂起人来，恐怕连他祖宗十八代都要从坟头上跳起来。

不过转念又想，这个李大官人一定会再来找自己和二哥的晦气，还是小心为妙。再一想，这个古铜也当真窝囊，哎，难道传说都是假的？

第二章 县衙里的工作

走进县衙，果然有一种庄严威武的感觉。

首先看见的是一个非常宽广的大院子，两侧有厢房。两边种着牡丹，正值花开时节，鲜花盛开，美轮美奂。向里面走就是县衙审犯人的正堂，大概有两百平方米的大小，歇山式正方形建筑，屋顶边长与房高的比例几乎是一比一，坐北朝南，飞檐翘角。正面的四根柱子立于鼓形柱石上，支撑着梁头和额枋。正脊的两端微微上翘，吻兽相称，垂脊也有较少的装饰。

再看整个县衙的建筑规模十分宏大，气势雄伟。

古银介绍说：“别看这虽然只是一个七品知县的房子，这里可是由大堂、二堂、三堂及所属的东西班房、六科房和东西厢房，以及监狱、厨院、知县宅、西群房、南北书屋、后花园等，共四十一个单元、六十六间房屋组成。”

古小东心里暗想，我的妈呀，如果现代社会一个县委书记或者县长有这么大的宅子，非得给双规不可，真是不得了。

古小东随着古银来到了县衙的南书房，见县太爷正在看一本书，虽然上面写着繁体字，不过古小东也认得上面的字——《金瓶梅》。

古小东险些没笑出来，这个县太爷在上班的时候竟然看《金瓶梅》，倘若在现代的话，那他岂不是会在办公室里玩斗地主？

“老爷，这就是我的小弟古铜，虽然脑子不灵光，但是干起活来还是很卖力气的。”

县太爷留着八字胡，老鼠眼，看了一眼下面的古小东，然后拿腔拿调地说道：

“好，知道了，带他去找刘管家吧。”

古小东心想，已经走了四五个小时了，现在腰酸腿麻的，怎么也不安排个房间给自己休息休息？而且这么长时间了，怎么还不将自己拉回现代呢？

古银带着古小东找到了刘管家，说道：“刘管家，这就是舍弟古铜，以后麻烦您多照顾了，这一两银子孝敬您老人家。”

刘管家站在后花园，用眼角瞟了一眼古铜和那一两银子，接过银子放到自己的怀中，冷冷地说道：“知道了。”

古小东知道这个家伙根本就没把一两银子放在眼里。

古银说道：“我还要办差，你先跟着刘管家干活，有什么事找我，我就在班房那边住。”

古小东点了点头，不过心里隐隐觉得不妥，古铜是个笨家伙，而且刚刚又说

是干活，难道自己干的是体力活？

“古铜，是吧？”

“是，刘管家您好！”

“啊？什么您好？”

古小东暗骂自己是个笨蛋，和古代人见面怎么能用“您好”呢，应该说什么幸会啦，久仰大名之类的话。

“算了，早就听说你是个笨蛋，你先去把大粪挑到后门交给王老五。”

“挑粪？”

“怎么，听不明白我说的话吗？”

“能，能，挑粪！”古小东暗骂一声，来这里自己竟然是一个挑粪的。

而且从早上到现在连休息的时间也没有，换做在家的话，现在刚好是午睡时间，古小东忍不住打了一个哈欠。正值晌午，太阳从头顶照射下来，整个人犹如在火堆中干活一样，全身被烧得火辣辣的。

大宝，小宝，怎么还不把我拉回去啊？

看着大粪，古小东一次又一次地呕吐起来，不过他转念又一想，自己不过是暂时留在这里而已，何必要挨这种累呢？于是索性放下了扁担，躲在树荫下乘凉起来。

这古代当真没什么好的，吃又吃不好，穿也穿不好，没有足球，没有电脑，没有电视，没有空调。哎，还是有爸有妈的日子好，回去非要好好吃一顿大餐不可，对了，家附近新开了一间豆捞坊，回去一定让大宝小宝请我吃饭，这两个家伙硬把我送来古代，不好好吃他们一顿怎么行呢？

这个时候，刘管家神不知鬼不觉地站到古小东的身后，开口说话吓了古小东一跳。

“古铜啊，不要挑粪了，搬咸鱼去吧。你二哥在前堂等着你呢。”

古小东一听跳了起来，只要不让他挑粪，让他做什么都可以，古小东连连点头，急忙跑到前堂找到了古银。

古银看着古铜，眼中难免流露出关爱的神色。

“父亲死得早，老娘将我和大哥拉扯大，我和大哥又将你拉扯大，都怪我和大哥没有出息，不然怎会让你干这样的活？唉……”说完，二哥长长叹了一口气。

古小东此刻也觉得心里有些难过，只因为自己是个傻子，所以才让二哥和大哥这么操劳，他逐渐将自己当成了古铜。古铜虽然是个笨蛋，但是身体十分健壮，挑起大粪的时候他才感觉到这个身体的体力比自己的要强上百倍，倘若用这个身

体去踢足球的话，自己一定会有所作为的。

“二哥，咱们去哪？”古小东现在必须以古铜的身份办事说话，因为当他走了之后，古铜还要按照他自己的方式活着，不能因为古小东的言行举止改变了人们对古铜的印象。

古银笑了笑说道：“小弟，今天感觉你与往常不大相同。”

“二哥，哪里不同？”虽然古小东尽力想去扮演好古铜这个角色，可是朝夕相处的古银却隐隐察觉到了他与古铜有不同的地方。

“是我多想了，走吧。”二哥领着古小东穿过包子铺来到了一个山坡小径，顺着山坡的小径向前走是一条弯弯曲曲的小河，这个时候他们已经穿过了城门。出了城门再向西走依稀是农村的景象，稀稀拉拉的几户人家烟筒里缓缓冒着炊烟。此刻的古小东肚子早已咕噜噜地叫唤，想起了怀中尚有早上买的两个烧饼，拿了出来看着古银问道：“二哥，你也饿了吧，咱俩一人一个。”

古银看了看古铜笑着说道：“小弟，这是你第一次给二哥吃的。”

“反正也是你买的。”古小东调侃地说道。

“哈哈，哈哈！”古银大笑起来。

古小东心道，又说错话了，古铜这个人一定是平时呆得不得了，看来我还是少说话为妙。

到了一个草房前面，古银推开房门，一股恶臭扑面而来，古小东连忙捂住鼻子，这气味真是恶心得要死。

眼前豁然出现一具已经高度腐烂的尸体。尸体赤裸着上身，浑身已经变成绿色。身上没有外伤，地上没有血迹而且周围也没有搏斗的痕迹。古小东心想一定是安排自己当件作，所以才带自己来这里。

在尸体的旁边站着一个四十岁上下的男人，佝偻着背，穿着一件青蓝色的布褂子，手中拿着一把下半月形状的小刀，与现在的手术刀十分类似。当他转过身来的时候，表情十分猥琐，不屑地看着古铜说道：“就是他吧，还愣在那里干什么，赶紧扛走啊！”

古银说道：“小弟，你受委屈了，去吧，总比当太监强。”

古小东这个时候才明白过来，原来刘管家说的搬咸鱼就是背尸的工作！早知道还不如挑大粪呢！没想到来到了古代运气居然那么背，先是挑大粪，现在竟然是背一具高度腐烂的尸体！自己平生哪里受过这样的待遇？大宝小宝，我恨你们！

古小东刚刚靠近尸体，那一阵浓烈的恶臭又传了过来，古小东飞快地跑到门前呕吐起来。

“田仵作，别着急啊，让舍弟先吐一阵子。”

“快点，快点！又不是什么公子哥！”

古银将装烧饼的纸弄成一团塞到了古小东的鼻子里面，心里似乎十分地过意不去，说道：“小弟，都是哥不好，如果真的挺不住，咱就回家吧。”

塞了两个纸团虽然缓和了许多，不过想着自己要背一个死人，怎么也觉着浑身发麻。古小东心想，倘若自己不背这个尸体的话，古铜真的被送去当太监，岂不是要断子绝孙了，那后世的自己会不会就消失了呢？不行，死也要将尸体背回去！

古小东不知道洗了多少遍澡，可是依然有一股恶臭的气味弥漫在自己的身边。这里没有表，看太阳已经日落西山了，距离刚来这个时代的时间足足有十个小时了，可是为什么大宝和小宝还不将自己接回去呢？难道是机器出现故障了？他却不知在现代的生活中，大宝和小宝已经忙得手忙脚乱，却怎么也呼唤不回来古小东。

小宝说道：“不如我们将所有的仪器都关了吧？”

大宝说道：“不行，如果都关了的话，那最后一次脉冲会冲击古小东的大脑，造成他脑死亡，到时候就真的回天无力了。”

“可是他的肉体在这里已经饿了一天，不吃不喝他也会死的！”

“对了，我们去买一点葡萄糖来给他注射！”

古小东在古代还不知道这两父子正在将他的身体当做小白鼠一样摆弄着。

古小东洗完澡心想还不知道自己的房间在哪里，他闻了闻那身充满尸臭的衣服，将它们一股脑地泡在木桶里面，自己穿着一条粗布短裤在院中游荡，这县衙还真是大，怎样才能找到自己的房间呢？

这个时候，他看见一个女孩子在花丛中戏耍兔子，一身水绿色印花锦缎旗袍，外面搭了件水红色绫缎背心，两只金蝶耳坠挂在脸颊边灿烂耀目，一朵紫红旗簪别在鸾发之中。修长匀称的曼妙身姿在花丛中微微挪动，微微隆起的胸部似一波温柔的碧涛让人怦然心动。

再看那脸颊犹如名匠精雕细琢，尤其那双勾人心魂的眉眼深不见底，柳叶弯眉点缀得恰到好处，一颦一笑无不透出让人窒息的娇艳。

古小东站在院中不免看得失了魂，这个女人只是稍加粉黛便胜过现代浓妆艳抹的女人千万倍，他哪里见过这种神仙一般的美女。

而这个女人也看见了古铜。他此时穿着一条短裤，赤裸上身，浓眉大眼，满脸胡须，全身黝黑，不过肌肉十分发达。若是经过人事的少妇看见古小东这副模样一定会怦然心动，不过这个少女就连赤裸上身的男人都没有见过，不禁羞赧非

常。她用衣袖挡住自己的双眼，朗声道：“你这个汉子好没道理，穿成这样就来示人，让我爹知道，非要打折你的腿！”

这个时候古小东才反应过来，他现在是在古代，伦理道德观念还十分地强烈，穿成这样让别人看见还不认为自己在耍流氓？他慌忙地跑到古银的房间，让二哥带自己找到了自己的房间。

这一宿，古小东彻夜难眠，心中不仅想着何时能回到现代的生活中，更想着白天遇到的那个女孩子，要是在现代的话，自己一定会追她。她是县令的女儿，在现代就是县长的女儿，自己的父母虽然也是公务员，而且是法医，收入不菲，不过想追上县长的女儿，希望也有点渺茫。唉，自己在胡思乱想什么呢？或许第二天自己醒来的时候睁眼看见的就是大宝和小宝呢。

“什么东西那么吵啊？我的妈啊，怎么还有鸡叫啊！”古小东伸了伸懒腰，睁开眼一看，周围还是那古代的房子，不过这里是县太爷的房子，比乡下的“家”要好多了。虽然睡着还是那么不舒服，不过也总比睡在草席上强。

看来大宝和小宝肯定是哪里出了差错，唉，不知道自己还要在这个身体里困多久。

门外传来急促的脚步声，推门进来的是古银。

“小弟，赶紧起来吧，在县衙办差可不能偷懒，倘若被官家知道一定会责罚你的。你快跟田仵作去干活，早上又出了一起命案。”

古小东叹了一口气，心想又是背尸体，倒不如死了算了。

“别磨磨蹭蹭的，看那人的样子像是刚刚死不长时，现在的验尸很重要。”

“刚死的？”古小东跳下床，心想总比散发着恶臭的尸体好。

在古银的带领下，古小东找到了田仵作，他将田仵作的道具背在肩膀上，跟着田仵作一同出了县衙的大门。

田仵作看样子就是个老奸巨猾的人，刚出了县衙，就说道：“我饿了，去给我买两个烧饼。”

古小东答应了一声，可是走到卖烧饼的地方却翻不出来钱，心想所有的铜钱都放在了昨天的衣服里面，而那些衣服还在水桶里泡着，于是说道：“田仵作，我没有带钱。”

田仵作瞪了古小东一眼，骂道：“缺心眼的东西，出门钱都不带，你以后跟着我还能学到什么？我看你一辈子就是个背尸的，真是没出息。”田仵作一边说一边用手指戳着古小东的太阳穴，弄得古小东非常地痛，不过只能忍着，因为自己现在只是一个背尸的。在古代阶级制度非常严格，现在自己就是整个县衙里地位最低的，谁都可以打骂自己，不过在县衙中当差的人却比外面的小贩地位又高